

注金融活水 添发展动能

——市地方金融工作局金融赋能十堰经济高质量发展侧记

记者 李以同 通讯员 孙阳



十堰市2023年金融“早春行”政银企对接活动在十堰经开区举行。

金融活水涌，经济动力足。自市委六届四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召开以来，市地方金融工作局积极贯彻落实会议精神，坚决扛起稳住经济大盘政治责任，切实发挥金融“稳定器”和“助推器”重要作用，加大信贷支持力度，深化金融改革创新，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以金融“活水”为十堰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了强劲动能。

加大信贷支持力度 优化金融供给服务

人勤春更早。2月2日，全市首场金融“早春行”活动——“金融助企·奋力建设新型工业化示范区”政银企对接会在十堰经济技术开发区举行。12家企业与13家银行现场签订贷款协议17笔27.04亿元；另有2家证券公司分别与4家企业签订《新三板挂牌合作协议》。2月7日，郧阳区召开2023年政银企对接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推进会，9家银行与多家企业签订授信合作协议，共计授信106亿元。

金融是实体经济的血脉，加强对企业的信贷支持，可巩固经济回升向好趋势。

金融“早春行”正是市地方金融工作局全力支持经济发展的举措之一。

今年，该局将聚焦市委、市政府中心任务和全年重大项目、重点企业，摸排掌握各方融资需求，谋划服务全市重大项目、民营企业、县域经济“金融早春行”活动，搭建政银企沟通合作平台，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全力实现一季度“开门红”。聚焦企业上市抓培育，完善上市后备企业库，扩大省级“金种子”“银种子”数量，形成梯次上市发展格局；强化跟踪服务，推动正和汽车、驰田股份、东

实科技等重点企业上市；抢抓北交所扩容机遇，推动更多企业在新三板挂牌，走十堰特色化企业上市道路。

据悉，2022年市地方金融工作局紧扣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一主四优多支撑”产业体系和重大项目、重点领域，落实中央、省、市一揽子金融政策，出台一系列支持中小微企业政策，开展“两进两送”和金融高质量服务小微企业发展专项活动，建立财政贴息和央行再贷款协同机制，推行“四张清单”服务机制等措施，优化金融供给服务，支持实体经济

发展。截至2022年底，全市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2199.32亿元，比年初增加281.33亿元，增长14.67%；各项存款余额3244.12亿元，比年初增加271.76亿元，增长9.14%。其中，全年累计贷款投放1244.70亿元，同比增加97.64亿元，增长8.51%。同时，市地方金融工作局通过开展重点上市企业攻坚行动，全年新增上市公司3家、报辅企业2家、新三板挂牌企业2家、四板挂牌企业18家，新增直接融资80余亿元，资本市场建设考核居全省第一。



2022年7月，市地方金融工作局党组书记、局长师文明(右3)赴房县调研金融服务乡村振兴等工作。



2022年6月，市地方金融工作局党组书记、局长师文明(前排左)赴竹溪县调研企业上市等工作。

深化金融改革创新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截至今年1月10日，累计投放绿色贷款14.36亿元，绿色信贷余额112.48亿元，绿色贷款余额居全市银行系统首位”。这是农发行十堰市分行围绕十堰创建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全力落实绿色贷款优先投放战略所取得的一份亮眼成绩单，也是市地方金融工作局积极发挥金融职责和力量，以深化金融改革创新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的生动写照。

市地方金融工作局完善组织体系，引导金融机构设立“绿色金融发展部”“绿色金融示范行”等绿色金融专营机构，开展绿色信贷业务。其中，人行郧西支行牵头建立湖北省首个县域绿色金融项目库；丹江口市成立国寿丹江口绿色扶贫

产业基金，用“真金白银”为企业注入“金融活水”。

加强绿色产品创新，印发《十堰市绿色项目贷款提升行动方案》，引导金融机构创新“碳林贷”“排污权抵押贷款”“捕捞权质押贷款”“光伏贷”“活体贷”等信贷产品，开发环境污染责任险、农牧业灾害保险、绿色建筑保险等绿色保险产品。

用好金融科技，率先在全省推出“碳林贷”产品，并印发《关于在全市推广林业碳汇预期收益权质押贷款模式的实施意见》等多个指导性文件，形成地方标准并在全省推广应用。其中我市基于大数据技术的林业碳汇融资服务项目已上升为国家标准。

强化机制保障，成立由市长任组长的国家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领导小组和6个工作专班。按照“一县一特色、一行一产品”工作要求，挖掘本地资源优势和特色，不断探索绿色金融工作。将绿色贷款考核纳入市级财政资金分配方案，鼓励各银行多投、快投，助力产业绿色转型。

2022年，全市绿色贷款余额达337.96亿元，同比增长69.3%，远超全国平均水平，位居全省前列；探索开展环境污染责任险、农牧业灾害保险等绿色保险产品，我市绿色金融实践走在全国前列，经验做法在全省推广；争创国家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是省内目前唯一一个各项指标均达到

试验区申报条件的市州。

今年，市地方金融工作局将继续围绕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和“一主四优多支撑”产业布局，引导金融机构加大绿色贷款投放力度，探索开发汽车金融、科技金融、知识产权质押、供应链金融等绿色金融产品；继续探索开展环境污染责任险、风电太阳能等绿色能源产业保险业务，与平安财险开展碳汇遥感指数保险试点工作；加强与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深圳高新投、省“双碳”基金公司合作，引导各类产业基金支持绿色产业、绿色项目，推动十堰产业转型升级。探索建立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进一步丰富融资渠道，提高直接融资占比。



郧阳区政银企对接，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防范化解金融风险 切实维护金融安全

“非法集资套路深，高息返利都是坑，擦亮眼睛看分明，远离非法集资”。1月19日，在春节来临之际，市处非办发布防范非法集资短信提示，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

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事关国家安全、发展全局、人民财产安全。市委六届四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强调，2023年做好经济工作要突出防风险。市地方金融工作局充分认识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极端重要性，坚决啃下这块“硬骨头”，为稳经济大局保驾护航。

2022年，该局全面开展金融风险隐患排查，印发《关于在全市开展行业领域金融风险排查工作的通知》，组织各县(市、区)和市直单位开展风险排查，对排查出的风险线索移交属地和行业主管部门，并定期督办。

持续开展防范风险宣传教育，发布防范非法集资公益短信40万条，在本地媒体刊发风险提示、公益广告、金融知识等，教育引导群众远离非法集资。结合“春节”“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日、“4·15”国家安全日、“6·15”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日等节点，组织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举办网络知识答题活动，提升干部群众防范金融风险能力，增强金融风险意识。

推进非法集资案件处置，印发《十堰市2022年非法集资案件处置工作方案》，督促各县(市、区)对辖内非法集资案件落实领导包案，对重大案件实行市领导包案制度，加强案件协调督办，形成处置非法集资案件工作合力。

全力做好金融领域安全防控，先后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金融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十堰市地方金融组织新冠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等，对全市金融组织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安排部署。组建督导专班，对地方金融组织疫情防控等各项工作进行现场督办。

今年，市地方金融工作局将继续聚焦金融风险抓防范，加大案件处置力度，将2023年确定为“非法集资陈案处置攻坚年”，推动行政立案处置工作实现突破；

探索将金融风险排查化解工作纳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内容，充分发挥网格员作用，早发现、早处置，将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坚持常态化排查，做到底数清、情况明；进一步加强地方金融组织服务和监管，深入推进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市县一体化，加强科技担保体系建设，深化与省资产管理公司合作，持续推进不良资产处置；加大宣传力度，创新宣传形式，提高群众防范非法集资、举报违法行为的主动性。

问渠哪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十堰加快建设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的深化之年。市地方金融工作局将充分发挥金融服务保障作用，深化金融改革创新，推动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不断优化营商环境，积极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持续扩大金融服务供给，努力提升金融服务质效，为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源源不断的“金融活水”。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